1天津中医药大学202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承诺书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报考导师： |  |
| 报考专业名称： |  | 电话号码： |  |
| 报考专业代码： |  | 报名号： |  |

本人是参加天津中医药大学202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的考生。根据《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修正案（九）》、《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违规行为处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文件要求、天津中医药大学发布的《天津中医药大学2023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目录》以及其它相关招考信息和纪律、告知书等要求，天津中医药大学2023年博士研究生招生考试将按照以上文件要求执行。我作为此次博士研究生考生，非常清楚地知道此次考试为法律规定的国家教育招生考试和属于国家机密级，我将严格遵守相关要求。如在此次考试中弄虚作假将记入考试诚信档案，在入学时发现的，取消入学资格；入学后发现的，取消录取资格或学籍；毕业后发现的，由教育行政部门宣布学历、学位证书无效，责令收回或者予以没收；代替他人或者让他人代替自己参加考试的行为将触犯刑法。

我郑重承诺：我已阅知相关纪律要求，符合《天津中医药大学2023年全日制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目录》要求的报考条件，并将严格遵守考试相关要求；本人承诺本次考试所提供材料均独立完成且真实有效，博士招生过程中不录音录像、录屏截屏等，不将考试相关信息对外泄露或公布，确保考试过程诚信，若有违反，视同作弊。如有欺瞒招生单位以及违规、违纪行为，本人愿意承担完全责任和因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本人签名（手签）：

202 年 月 日